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查询上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带审计意见。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经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联通网络通信”)的授权,按本公司章程规定,将中国联通网络通信公司分红派息资金在除公司日常现金支付、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支付的各项公司费用外,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
鉴于中国联通网络通信公司全体股东在充分尊重中国联通网络通信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决定不派发2019年中期股利,本公司本年度不派发中期股息。董事会将根据全年业绩情况,提出年度股息派发方案的建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联通	60005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江新	黄学谦	
电话	010-66259179	010-66259179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